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  
號  
承辦人：科員 呂敏綺  
電話：04-7531433  
傳真：04-7229145  
電子信箱：lukelly21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4037799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(電子檔1個) (376470000A\_114037799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115至117年國民旅遊卡制度依現行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」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4年9月17日總處培字第114302701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  
2025/09/24  
08:31:56